

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活动的实际情况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会计谨慎性、一致性原则，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。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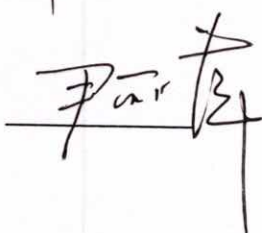
（以下无正文）

本页为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独立意见之签字页

独立董事：

王 进： 

章冬云： 

尹丽萍： 

2018 年 3 月 1 日